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4月3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18年4月13日在公司三楼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孙忠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七)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

(八)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

(九)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关于对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十)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3,825,285.26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16,231,441.98 元，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1,623,144.20 元后，母公司 2017 年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04,608,297.78 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相关规定，为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并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公司可持续发展等因素，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8 年 3 月 16 日公司总股本 215,618,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 86,247,2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此外不进行其他形式分配。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

(十一)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

(十二)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2017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公司 2017 年度董事薪酬确认如下：

姓 名	职 务	税前金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孙忠义	董事长	7.20	否
孙鹏	副董事长、总裁	57.11	否
孙洪杰	董事、财务总监（已离任）	8.96	否
辛彬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41.58	否
赵风良	董事、副总裁	41.45	否
甄明晖	董事、副总裁	42.83	否
孟广娟	独立董事	6.00	否
王耀	独立董事	0.00	是
顾一帆	独立董事	6.00	否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

(十三)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确认2017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公司 2017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非董事）的薪酬确认如下：

姓 名	职 务	税前金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韩庆广	财务总监	40.90	否
李延松	副总裁	41.24	否
孙伟华	副总裁	52.92	否
胡加强	副总裁	6.00	否
王晓祥	副总裁	6.00	否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

(十四)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公司融资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 亿元整（最终以合作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主要包括长、短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衍生金融产品、保函等长、短期信贷业务。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具体信贷业务时在相关文件上签字，董事会不再就每笔信贷业务出具单独的董事会决议，本授权有效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

(十六)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

(十七)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十八)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

(十九)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办法》。

(二十)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时，能够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履行审计职责。基于公司后续生产经营和审计业务连续性考虑，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服务费。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

(二十一) 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3 日